



红草莓校园系列丛书

HONGCAOMEI XIAOYUAN XILIE CONGSHU

第一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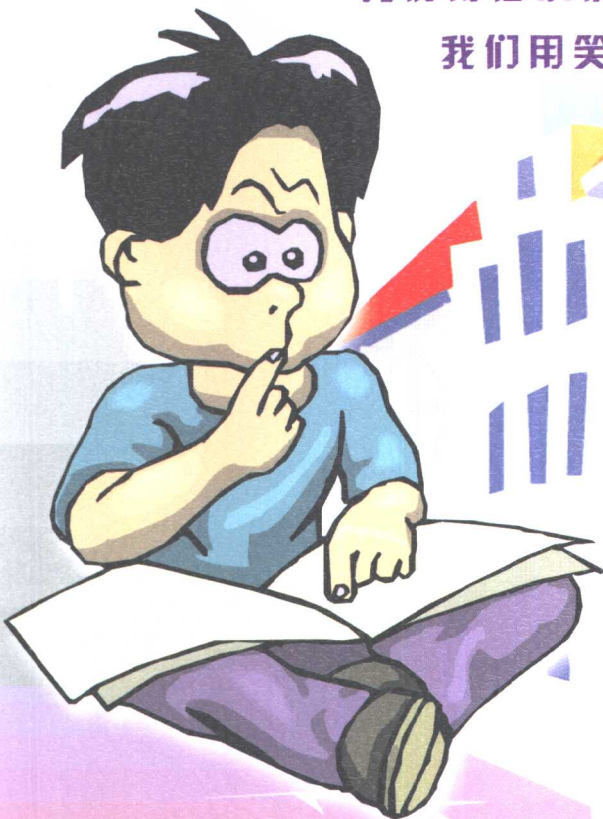
理科班

LI KE BAN

主 编 □ 高 亮

我们用泪水浇开了花季，

我们用笑声唤来了雨季……



再也没有比心棉的滴雨声更令人销魂的了。你现在所听到的，正是你生命中的低语；你现在所看到的，都是发生在你身边的故事。

源自生命深处的爱，带着淡淡的忧伤，在一瞬间便完成了一道青春风景线。如果真诚仅仅是一种愿望，那么花季中的倾诉也就不会如此美丽。

中国 电影 出版社

校园小说卷

XIAOYUAN XIAOSHUO JU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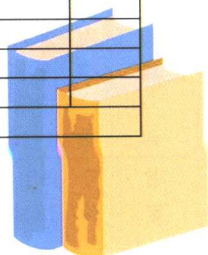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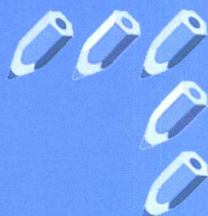
红草莓校园系列丛书

HONGCAOMEI XIAOYUAN XILIE CONGSHU

第一辑

主编◎高亮

理科班



中国电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理科班 / 高亮主编. — 北京: 中国电影出版社, 2002.4
(红草莓校园系列丛书: 1)

ISBN 7-106-01882-1

I. 理… II. 高…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12600 号

责任编辑: 陈 琛

封面设计: 吴家凯

版式设计: 张京华

责任校对: 马 上

责任印制: 刘继海

出版发行 中国电影出版社(北京北三环东路22号) 邮编 100013

电话: 64299917(总编室) 64216278(发行部)

E-mail: Jsja@netchina.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版 次 2002年4月第1版 2002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 5 字数 / 125 千字

印 数 1-10000 册

书 号 ISBN 7-106-01882-1/I · 0351

定 价 28.80 元(全三册)

前言

情丝缕缕，心事纷扬，更多的感受交给了风。

一颦一笑，洋溢着幽幽的草香、花香，洋溢着浓浓的青春气息。似乎说了很多，又仿佛什么也没说，最炽热的悄悄话只能对自己说。那就说吧，好在每一句话都能展开辽阔的平原，好在每一句话都能绿透滴梦的远山。

而最后的那句话，我们只能紧紧地攥着，直到某一天，直到某一天芳草天涯，满目鲜花。

我们早已摆脱了一种季节的象征，我们喜欢在隐喻的边缘眺望，眺望我们珍藏于校园中的种种态度，眺望我们心中那片泪雨后的云霞。

然后我们启程。

然后我们依依惜别。

然后有两种声音终生缭绕在我们怀念的梦里，一种是上课的铃声，一种是下课的铃声。

一种像花开的声音，一种像果熟的声音。

NBA 5/3/11

花雨中的倾诉

如果真诚仅仅是一种愿望，那么花雨中的倾诉也就不会如此美丽。你现在所听到的，正是你生命中的低语，你现在所看到的，正是发生在你身上的故事。

不论是今天，还是昨天，你最想重温的，永远是从你心中掏出，再全部还给你的一片情愫。



这夕阳，这竹林，永远都这么美；不管过去、现在、还是将来……

苦 竹

福建○苏 杭

医院。浓重的来苏儿味充斥整个病房，病床上静静地躺着一位老者，他神色平和而安详，丝毫找不到晚期肝癌所投下的阴影。我守在病床前，老人缓缓地睁开眼。我急忙问道：“曹老师，您醒了？”“楚楚么？把窗帘拉开，我想看夕阳。”他的声音苍老而喑哑。

我疾步走到窗前，拉开窗帘。正值夕阳西下，金黄色的浮云使天空现出丰盈而喜庆的色彩，若隐若现的往事一幕幕涌上我的心头。

—

爸妈离婚时我才两岁，从此我和妈妈相依为命。妈在街道工厂糊火柴盒的钱实在养活不了自己和她的女儿，看着我面黄肌瘦衣衫褴褛妈就哭：我苦命的孩子哟……记忆里的童年一直是这样的：昏黄的灯光下，母亲低着头双手不停地糊着火柴盒，佝偻着背，弯着腰，偶尔抬起头看一眼在床上发呆的我：“苦苦，再糊二十个就满一块钱了。”

我从不奢望有其他同龄孩子所有的布娃娃和新衣服，真的。我只希望妈妈糊的火柴盒能多换回一些钱。因为我们要吃饭，要穿衣，我还要上学。当母亲告诉我上完学能找个好工作能挣好多钱——糊一千个、一万个火柴盒都换不来的钱时，我就坚定了上学的信念，因为我要让含辛茹苦的母亲过上好日子，让我们不再被别人看不起。可是母亲没有等



到我让她过上好日子的那一天，在我还没长大成人的时候她跟人走了。我一点也不怪她：她真的很难。我有一点失望：将来我挣那么多钱给谁用呀？母亲走后，外公收留了我。外公是个知识分子，很有学问。外婆早逝了，他只靠退休金生活。外公很穷，用他的话说是“清贫”。可外公不叫我“苦苦”，他说别人会笑话，依着谐音他叫我“楚楚”。我无所谓，都是自己。

外公脾气暴躁——这点妈妈像他，特别是在离婚后的日子，一点小事妈会打得我哭不出来，就那么脸色惨白眼珠不动呆立着，这时她才会如梦醒一般拼命摇晃我的胳膊，直到我哭出声来，然后抱着我嚎啕大哭……当外公完全沉浸在他所营造的精神世界里时，他会吟诗作画摆弄花草给我讲妈妈的故事，可当涉及到物质生活时（譬如才18号而这个月的退休金用完时，学校刚巧又要交杂七杂八的费用时），他就会像孩子一样手足无措继而大发雷霆，此时我则乖巧地躲开——很小我就学会躲避一些该躲避或不该躲避的人和事。我喜欢这样，不要有人注意我，打扰我。在自我封闭的空间里我是自由而快乐的。

外公临终前紧紧地握住我的手。他的手也像妈妈的一样粗糙，这个动作让我感动了很久。在那一瞬间我完全忘了他对我的打骂乃至伤害，他毕竟是我相依为命的亲人。

我不知道自己又是怎样来到舅舅家的。他是我所知道的惟一亲人。舅舅家挺挤的，像上海的棚户区，又加上我一个白吃白住的，舅妈对我的脸色从来就没好看过。只是听舅舅说，收到妈妈寄的几次钱，但从未收到过信。

我上初中时成绩始终占据班级的前三名。我自己都奇怪：我在学习上的时间真是少得可怜。因为我每天最重要的工作就是如何不惹舅妈生气，不使舅舅舅妈因我而吵架，如何多做家务，学习反倒成了“副业”，这项工作让我筋疲力尽，但我必须做，因为除了他们没有谁能帮助我。

我不知道自己在这样的环境下形成怎样的一种性格，真的，我自己真不知道。直到今天，我仍不能以一种平静的心态去回顾童年、回顾一些美好和不美好的人和事。可我仍然认为，那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段日子。

二

十五年就这么过来了。长久以来，我都是以独来独往的沉默形象出现的，没有人会相信我十五岁的躯体掩盖的是这样一些思想，可这又确确实实是我。一直以为“早熟”的我，不会再对一些事激动不已。直到有一天我手中拿着一张省重点高中的录取通知书手却抖索起来。

胡思乱想了半天才把思想集中起来：一是对这张通知书熟视无睹，离开这里，再不寄人篱下；二是念高中，上大学，找好工作，出人头地。很明白。我知道自己的性格不允许放弃实现梦想的机会，那么，念？注册费545元！一个很现实又很无情的问题摆在了我的面前。我得靠自己，在两个月的暑假内集齐545元，行吗？

我要试一试。

我不知道自己能干什么。我来到原先妈妈糊火柴盒的街道工厂，糊100个5毛钱。妈妈那时是200个5毛钱。我也不知道自己那段日子怎么过来的，为了省钱，也为了省时间，我一天只吃两餐，常常中午饿得胃痛也不愿花上1块钱去吃碗面。然而一个暑假过去，那叠工资被我数来数去最终证实了只有325元5角。

我从没哭过，包括在妈妈走时和外公去世的时候。可这次我哭了。我紧紧攥着这叠不算太厚的钞票，一个人朝郊外跑去，眼泪不自觉地流下，我抹了一把抹不净，就任它流着。我清清楚楚听见心里有一种东西破碎的声音，碎片割得我心痛。我一直执着地认为自己是一条毛毛虫，一条可以变成蝴蝶的毛毛虫。并且一直相信，只要靠自己的努力就能从一条不起眼的毛毛虫变成有亮丽翅膀的蝴蝶。走吧，全走吧，所有的希



望与梦想，十五年的悸动与憧憬毁于一旦，我只是个可怜的不知天高地厚的孩子。什么自尊、自傲，都是自欺欺人，惟一真实的是我太无能，太无能，连迈进理想殿堂的机会都不能为自己创造，还妄谈什么那些比天还高的“妄想”？！

我止住了哭泣，只是笑，冷笑，笑得凄厉、残酷而又声嘶力竭。

天黑了，我再没力气折腾自己了。我站在一座高山的山巅往下看，一条河静静地流淌着。我暗想：已经不需要什么解释和理由了，只要往前迈一步，这个傻傻的楚楚就不会再妨碍任何人。可是……真的就这么走吗？不，楚楚还有很多事要做。

我脚步沉重地走下山来……

明天是九月一号，是高中新生注册入学的日子。

家里就舅妈一个人在厨房里唠唠叨叨地干着家务。从我的小阁楼朝厨房，很短的路，但没有人知道我走得多么艰难。我是在打赌：生性高傲的我是下了多大决心才去求舅妈的呀！如果我的孤注一掷仍换不来她的一丝怜悯与帮助，那么我就真的无路可走了。

舅妈抬起头，见我朝她走来，似乎有些惶恐，不由自主地往后退：“干什么？”我努力不使自己因熬夜糊火柴盒而布满血丝的双眼流露出痛苦和敌意，一字一顿地说：“我想念高中，借给我300块，我会还的，一定还。”

我不知是何原因促使我“亲爱的”舅妈真的借钱给我。我也不知她下了多大的决心，但总之我选择了高中，我距自己的梦想又近了一步。不要嘲笑楚楚可怜的梦想吧！我只是想不再受到更多的侮辱和伤害，只想和别人平等。

三

我成为省重点中学高一的学生了！

注册那天下午大扫除。我一个人默默地擦玻璃，周围的男生女生谈笑风生。我看了看自己，一件纯白的衬衫，一条黑色的短裙，这是我所有衣服中最好的一套。衬衫是妈妈穿过的，裙子是我把妈妈留下的一条长裙剪短的，这套衣服我穿了五个夏天。我知道自己这身打扮在这群花枝招展的女孩中极不谐调，可丑小鸭听着白天鹅们快乐的谈笑也同样会感到快乐。真的，让别人的幸福多多地感染我吧，哪怕我乖戾得不可理喻——我毕竟属于十五岁，再黑暗的角落也会有阳光……

只有在这时，一个很让人怦然心动的词——友谊，才会涌现在我的脑海。这群男孩女孩很开朗大方，只一会儿就熟识了，今后我会有他们的友谊吗？友谊是美妙的东西，坦率地说，我却没有友谊的传递者——朋友。不是我不需要朋友，也不是没人和我交朋友，而是我对朋友太苛刻了。虽然我自己是个不折不扣的大傻瓜。记得初二时，班上有一群男生，家庭条件不错，成绩也不错，可就是成天喊什么“空虚”呀、“孤独”呀、“理解”呀，在我看来纯属无病呻吟。“少年不识愁滋味，为赋新诗强说愁。”一次我经过他们身旁时不由自主的就说了这一句，他们全愣住了。后来他们的头儿——叫什么名字忘了——看我的眼神就怪异起来。有一次他找到我：“我很欣赏你的性格，我们交个朋友吧？”我一句话不说，只用眼角的余光冷冷地打量他，他被我看得浑身不自在，冲我说了句：“你这种人一辈子没朋友！”转身就走。之后我莫名其妙地伤感了半天。不知是为他还是为他那句话。现在想起来有点内疚：其实那人除了有些装腔作势外还挺好的，高高瘦瘦的，戴一副黑框眼镜……。女生们历来是不愿也不敢理我的，在她们看来，我是孤僻的诡秘的无法接近的，而相比之下我倒更愿意同男孩儿玩。他们不娇气而且大方。就这样，我一直天马行空独来独往，但内心却一直藏着一份对友谊的渴望。

如今，我会和这群男孩女孩产生友谊吗？



四

我喜欢这样的雨天，倾盆泻下冲刷一切污垢，不像春雨那样烦人，“剪不断理还乱”，愁思简直比细雨还多；风也大，呼呼的，九月的天竟有了一丝凉意，头发给风吹乱了，心却一点一点地沉静……上课铃响了，我被拉回到现实。

“预习？”“完成了。”“课前准备？”“做好了。”“精神状态？”“注意力90%”，“胡思乱想10%”。“心情？”“平静。”我正在自问自答，一团灰黑色的身影冲进教室，刚进门几步又以同样速度折回到门口，抬起头细细看着班牌，似乎在确认上面写的是否是“高一（1）班”，然后才慢慢踱进教室。第一个映入眼帘的是一双高过膝盖的雨靴，黑色的裤子，灰白的上衣，不知是因为过小，还是被雨淋湿而紧裹在身上，更显瘦弱。头发花白，深陷的眼睛透过老花镜似乎总定格在某一物体上，又似乎看得很远，思索得很深。“我叫曹远，56岁，是你们的语文老师兼班主任。”他开口了，周围响起了小声的议论和审视的目光，他在众目注视下像个孩子似的无所适从。等议论声渐渐平息后，他扶了扶镜架说：“我今年56岁了，老了，该退休了，我教了30多年的书，舍不得走哇，又向校长要来了高一（1）班。真的，我站在讲台上，看着你们一张张可爱的脸，我就油然而生起一股爱意，我就止不住想告诉你们‘我爱大家’。爱是一种伟大的情感，它能够把我们所有人的心紧紧联结在一起。我想多年以后，当我们回忆起大家相处的日子，能够很无悔地说一声‘我很快乐’，因为我相信，我们是会用爱和友谊来共同塑造我们的高一（1）班！”

同学们的激情都被曹远一番慷慨激昂的话点燃了，大家热烈地议论起来。我静静地坐着，当然这决不说明我对这一切无动于衷，只是我不习惯在刚接触一个人时就去评价他的所说和所做。虽然我相信感觉，虽然给我的感觉不差，可我不会急着给他下定义。有人说，一篇开头很美

的小说，并不见得结尾也如此，正如一篇开头很蹩脚的小说结尾却相当精彩。也许吧！

五

时间过得很快，开学已经一周了。我和同桌之间的话不超过十句。她叫田园，一个极漂亮热情而又开朗的城市女孩，成绩很棒，多才多艺，开学还不久就已成为班上最引人注目的女生了。倒不是因为我自惭形秽而使我们之间缺少交流，而是不喜欢这样从小到大一帆风顺的人——也许是我的偏见吧，我总认为他们永远以自我为中心而从不为别人着想的。所以，当我们的眼神偶尔相碰时，我总是很快的避开。

此时，对我来说，思考“友谊”、“朋友”是很奢侈的事。虽然我尽量不惹舅妈，虽然我努力做好我该做的一切，但舅妈还是爆发了。她把用三年时间无偿抚养一个与她毫不相干的外甥女的怨气和委屈，全在那个晚上倾泻出来了。

那晚我一进门就听见她嚷：“这日子没法过了！”随后一个枕头朝我飞来，接着是“咣啷”的摔盘子摔碗声。其实只能说我是习惯了，这样的节目隔三差五的就要上演，我只希望她能像往常一样发泄完了就能息事宁人。可这次她毫无住手住口的意思，反而越来越有情绪。我蜷缩在小阁楼内，紧紧捂着耳不去听她制造的噪音。但奇怪的是，我不想哭，一丁点儿都不想哭——虽然我一直告诫自己，这个时候你必须哭。因为泪水，也许她会放过你。而随着噪音分贝的上升，我竟然放开紧捂着双耳的手，任凭那些不堪入耳的字眼强烈撞击我的耳膜，我说不清这样的举动究竟意味着什么，或许是我早已意识到会有这样一天的来临，所以才表现得如此无畏。再后来，我拎着用了七年的书包——外公买的——坦然地盯着那个恨死我的女人，嘴角甚至挂着一丝很优雅很宽容的笑，离开了我寄居三年的“家”。身后传来舅妈的吼声：“你死去吧，别再滚回来……”



走在街上，步履忽地沉重了。舅妈已看不见我，我也就不必把“无畏”和“坦然”装给自己看，一腔热血从沸腾至冷却的冰点。首先，午饭和晚饭我都没吃，所以哪怕心里多无畏多坦然，我的脚步都轻松不起来；其次，我身上一文不名。有句话可以很贴切地形容我：我不是穷，只是口袋里没钱。那么今晚上去哪呢？在这个城市我已找不到第二个亲人。学校！对，教室的灯光会为用功的学生通宵达旦地亮着，起码今晚不用露宿街头。以后？以后再说吧！

校园很静，已经很晚了。我走到教学楼前，教室里果然灯火通明。我却迟疑了，不敢走上几十级台阶到达三楼那个熟悉的教室，我怕和我朝夕相处的同学问我为什么这么迟来学校，我实在不敢说我已无处可去而学校就是我最后的归宿呵！“现在真的只剩下我自己了。”我倚着一棵枫树坐下，两行冰凉的泪水顺着脸颊往下流，滴在那个破书包上，我想起了妈妈、外公……

楼梯传来脚步声，等我急急地抹去眼泪站起身时，看见了她，田园走了下来。她看见我：“呵，楚楚！你在这儿干吗？怎么了？”我看着她那传递着真诚和关切的眼睛，无法回答。她走过来，握起我的手：“你的手冰凉的，究竟怎么了？告诉我，啊？”我抽出被她紧紧握着的手，因恐惧和惊骇而变了形的脸在月光下显得惨白：“别管我，你们别管我……”声音尖厉而刻薄。我想我那时一定很可怕。田园被吓呆了，深深地看了我一眼，走了。我望着她的背影，先是呜咽，然后放声大哭。哭给自己听。

天上只有一弯细细长长的月牙儿，发出一道阴冷的寒光。它无依无靠地挂在灰蓝的天上。它的光很弱，一会儿明一会儿暗，但很美。我开始念诗，余光中的《月光光》：“月光光，月是冰过的砒霜。”身旁忽有一个柔柔的声音回应：“月如砒／月如霜／落在谁的伤口上？”我转头一看，竟又是田园。她挨着我坐下：“别说话。今晚月色多美，像你一样楚

楚动人。”“田园……”我泣不成声。她静静地微笑着看我，我发现她此时是如此的温柔和善解人意。我想把一切毫无保留地告诉她，而她似乎也在等着我的倾诉。不，暂且不说罢。这一刻，有月光，有风，有朋友，足矣！何必又提起那些令人不开心的事呢？我止泪，释然：“谢谢你，田园。真的，谢谢你。”

我回“家”了，仍是那个小阁楼，虽无奈，但只能这样。脚步坚定得令我自己都觉得可笑，“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我知道这句话的分量，这句话是对我说的！

六

那晚对田园说的“谢谢”是我有生以来最真诚最发自肺腑的一句。也许就因为那声“谢谢”，在心中我已无法不将她当作朋友。是的，朋友，一个多美好的词，令人想到蓝的天，白的云，清爽的风；有朋友的感觉真好，似乎无论何时回头一看都有人在原地笑望着你。我已不再刻意和田园之间的交流，虽然我们注视对方的眼神仍只有刹那，可就在那一瞬间我们都能够触摸到对方心底的默契和那种相通的感觉。也许有一天我和田园会成为知心好友吧？可现在，这样就足够了。

七

高一第一节班会课。曹远老师穿着一件宽大的白色毛衣走进教室。那种似雪的白，精致的花纹看上去使人赏心悦目，他整个人显得更清瘦矍铄，眼睛闪着智慧而又平和的光。他宣布这节课的任务是选班干部，从班长到小组长。我无心，急着抄一本借来的物理参考书。……不知过了多久，似乎有了些眉目。曹远宣读刚当选的班干部名单：“班长——肖可。”“肖可？”我停了笔，是那个眼睛很有神的高个子吧？刚开学军训时，有一次跑步我被绊倒了，他回头望了我一眼：“没事吧？他们都跑到



那边去了，快起来，别落下。”我当时就特不满：帮助人为何要用如此强硬的口气呢？……“文艺委员——田园。”

我欣喜地对田园笑，她也回我一个甜甜的微笑。“语文科代表——楚楚。”我一愣，抬起头，正好和曹远望过来的目光相撞。我刚想反对，他一挥手：“有什么意见课后找我……”

我在办公室门口徘徊很久。从小我就没有担任过班干部之类的，我真的没有精力，当然这只是次要的原因。主要是因为我看不屑！奇怪吗？……确认办公室只有曹远一人时，我进去了。他似乎专门在等我，指着椅子让我坐：“我知道你要说什么，如果你不愿担任这个工作的话，就请你给我一个试眼力的机会。我相信你完全胜任。”

他很宽容地原谅了我的无礼，笑了，是那种很含蓄很有底蕴的笑。他的目光似乎越过我头顶伸延到很远：“你是写过一篇叫《飞》的文章吧。那段时间我病得很重，自己也觉得没希望了，听天由命。就在那时我无意中看到了《飞》。文章竟然让我坚定了与病魔抗争的信心，多不可思议呀！我想此文一定出自哪位大作家之手，否则何以有如此大的震慑力和感染力呢？后来才发现竟是一个初一的叫楚楚的学生写的。我开始嘲笑自己，但随之也记住了这个名字。可以说，是这篇文章让我重返讲坛的。现在你成了我的学生，我看了你的中考成绩，文科确实拔尖，你确实是个有才气的女孩……”

我不知自己是如何走出办公室的，只是兴奋得有点忘乎所以。那篇《飞》早已被我淡忘，只依稀记得那是在我最无助的时候鼓励自己的。外公去世，我刚来到舅舅家，一切黑暗得让我想死……想不到它同时也帮助了一个人，我似乎还有点价值——我兴奋过度了。但不管怎样，曹老师，谢谢您，谢谢！

时间快得让人眩晕。开学已有一段时间了，一切都在平淡中度过。同初中相比，高中的学习依旧紧张，竞争更加激烈。但又有一种说不清

道不明的东西牵引我去承受它，接纳它，热爱它。是的，高一了，我们也许都是大人了吧。成长，神秘而精彩——虽然它会有许多烦恼。

当我得知离校不远有个市级图书馆，藏书很多时，我就毫不犹豫地“奢侈”了一回：花8元钱办了一个借书证。说来是笑话，属于我的书除了课本还是课本。我却极爱书，单是在书橱与书橱间窄窄的过道中走过，手抚着书脊，就仿佛是在历史与现实的隧道中穿梭！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初秋的下午，徘徊中我盯上了一套《卡夫·卡文集》，伸手去拿，却有另一只手抢先拿下。我回头一看，肖可将书紧抱在胸前。他又笑了，带着一丝不屑：“你认为我会那么不gentleman吗？”我脸一红，带着些许埋怨。他刚换上一副惊讶的表情：“我从没见过像你这么会脸红的人。”我无语，捧着让他给我的书匆匆地去办借阅手续。我想我那时仍然红着脸。

我在想另一件事：是一次政治考试吧。不知是题出得刁钻古怪，还是我们水平太差，全班60位同学及格的竟不到20位。政治老师——那位20来岁却被我们誉为拥有“30岁的茫然，40岁的沧桑，50岁的无奈，60岁的罗嗦”的女老师大发雷霆，并勒令我们把考卷抄5遍。我们面面相觑：狠了点吧？！整四张十六开的卷子呐！是肖可站起来：“老师，我觉得这种做法并不恰当……”双方越说声越大，越说越激动，最后政治老师气咻咻地挥袖而去。结果是：考卷照抄不误，政治老师在我们班罢课一周。

几天后，我去图书馆还书。上帝知道我心里多希望肖可在那儿早些借到这套书。他果然在。我暗暗松了一口气，接着马上责备自己：谁叫你如此在意他的？待我把书还了，他走过来对我说“为什么不直接把书给我？这样多麻烦。”我没理他，转身想走，他轻轻地问了一句“Do You hate me? why?”

我低着头，却能感受到两道剑一样的目光，语无伦次“不，不，……”

他似乎如释重负：“OK，你喜欢看什么类型的书？”他眼眸里流动



着纯纯的善意。

我同样如释重负：“杂得很。不过一直偏爱哲学类，弗洛伊德、叔本华、尼采都不错。最爱的是《资本论》，一本经济哲学。”

“my Good!你忧郁如斯，该是读李清照、徐志摩和张爱玲啊！”

“我？忧郁？”

“不仅忧郁，而且多愁善感。我总觉得你非常不开心，能告诉我为什么吗？”

“肖可同学，”我忍无可忍，“你到底想干什么？”

“作为班长，我有权了解班上同学。”他不依不饶，甚至有点盛气凌人。

“I hate you, hate! Do you know?”我大叫。

八

自从在图书馆发生了那件不愉快的事，我尽量不接触肖可——他似乎能一眼把我看穿。可我总能感受到他投来的目光，而且多了一些我不敢直面、不能体味的内容。但愿是我太敏感了吧，我总在心里祈祷着。

但肖可确实是无愧于班长这个称号的。我感觉到他具有一种力——向心力，他能吸引同化周围的人。有时我不得不佩服他的勇气和能力：他竟然在班上搞了一个所谓的“文化周”活动，书法、演讲、辩论、卡拉OK比赛等，不管众说如何，但仍轰轰烈烈地进行着。

我无暇顾及这些，却欣赏它带来的活跃。肖可呢？他是这样想的吗？他总是出人意料的……

“楚楚，我想请你主持‘文化周’的颁奖晚会。”他找到我说。

“文艺委员是田园。”我提醒他。

“如果我想请你主持呢？”又是那种盛气凌人。

我转身就走。